

# 广东能源佛山三水南山镇光伏复合项目 220Kv 升压站及外输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项目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广东能源佛山三水南山镇光伏复合项目的附属工程，建设地点为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六和村及周边地区。广东能源佛山三水南山镇光伏复合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300MW，包括光伏发电区（规划 72 个 3.15MW 光伏发电单元）建设，通过 35Kv 集电线路输送至新建的 220Kv 升压站，最后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 220Kv 永丰站。广东能源佛山三水南山镇光伏复合项目已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佛环三复〔2022〕6 号审批意见的函，本项目评价内容为新建的 220Kv 升压站及外输线路。

本项目初步设计单位为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建 220Kv 升压站一座，光伏项目经由集电线路送至升压站 35Kv 侧母线（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在升压站升压到 220KV 后，由升压站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 220Kv 永丰站。送出线路电缆截面选择 2500mm<sup>2</sup>，线路长度约 0.18km。对侧间隔为永丰站预留间隔位置，本期进行新增间隔设备。

####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5 日，竣工时间为 2025 年 3 月，调试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2025 年 6 月 25 日。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5 年 7 月委托佛山新晴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调查表的编制。

2025年9月6日，公司根据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验收结论为：“佛山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次验收的广东能源佛山三水南山镇光伏复合项目 220Kv 升压站及外输线路工程已认真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调试期间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水、大气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相应的环境保护限值要求；施工期及调试期严格落实了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升压站周围的土地已恢复原貌，未对周围的生态环境造成破坏。该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1.4 公示张贴情况

	
<p><b>竣工公示</b></p>	<p><b>调试公示</b></p>



竣工、调试公示张贴

### 1.5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除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设施外，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安排专门的环境保护管理人员，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得到落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要求。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进行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措施。

### **3、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无需进行整改工作。